

副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縣政府 函

33301  
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232號

地址：330桃園縣桃園市縣府路一號  
承辦人：梁家嘉  
電話：033322101-5224

受文者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桃園辦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0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府城規字第09703550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  
公開展覽計畫書、圖及公告乙份，敬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說明：本案自97年11月3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97年11月18日上午  
10時整於大園鄉公所三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，請惠予準備會  
場，並請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傳單，  
責請村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每戶民眾知照。

正本：大園鄉公所

副本：台灣省建築師公會桃園辦事處、本府地政處、本府交通處、本府工務處、本府農  
業發展處、本府城鄉發展處都市行政科、本府城鄉發展處城鄉規劃科（均含附件  
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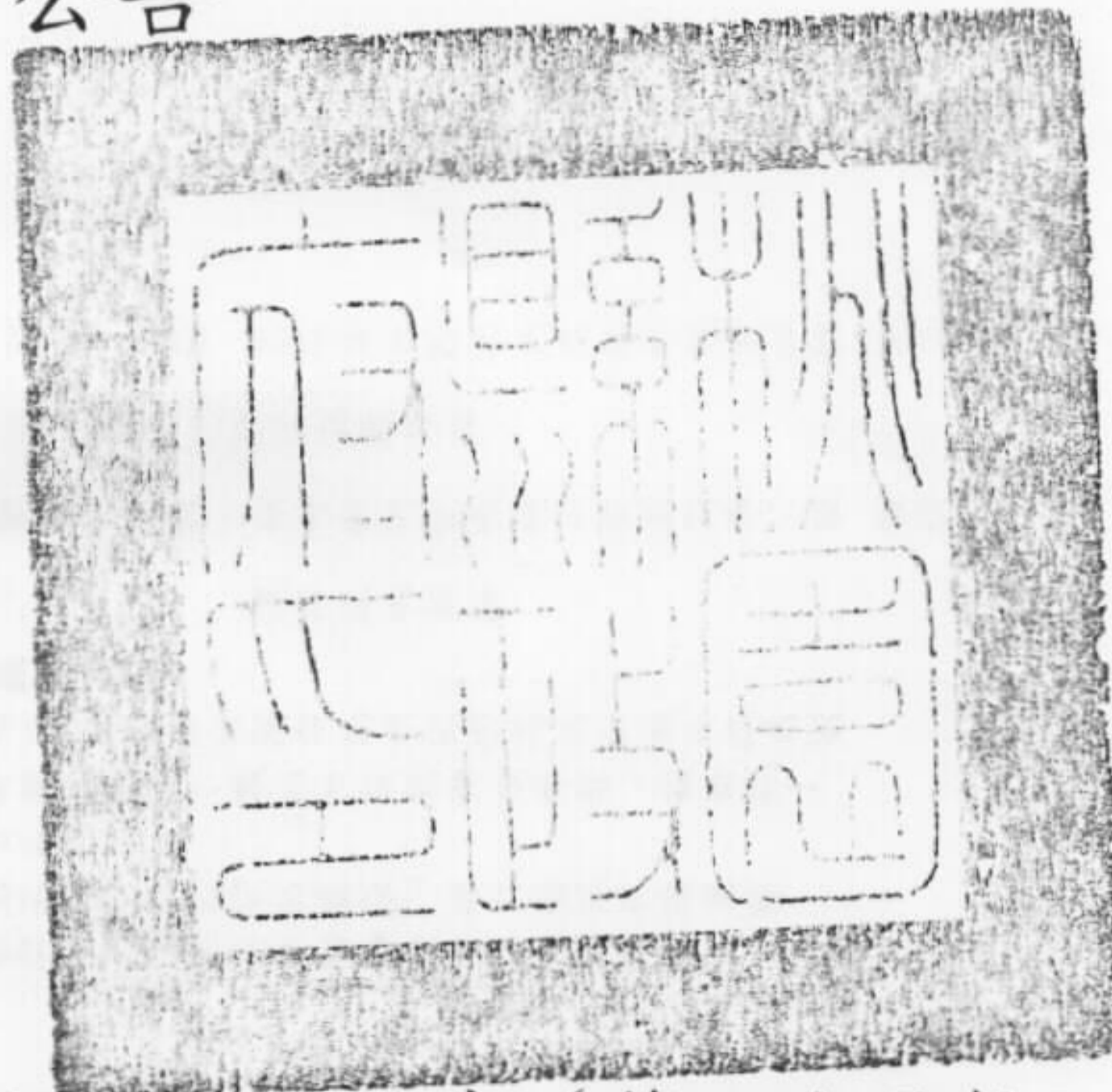
縣長 朱立倫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桃園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7年10月3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城規字第09703550531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公開展覽「變更大園(菓林地區)都市計畫(第三次通盤檢討)案」計畫書、圖，並舉辦說明會。

依據：都市計畫法第19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日期：自民國97年11月3日起公告30日，並訂於97年11月18日上午10時整於大園鄉公所三樓大禮堂舉辦說明會。

二、公告檢討範圍：如計畫書、圖所示。

三、公告方式：

(一)書面：公告於本府及大園鄉公所公告欄。

(二)網路：公告於桃園縣政府入口網訊息中心。

(三)登報：刊登於聯合報。

(四)任何公民或團體對於本計畫案如有意見，得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，向本府或大園鄉公所提出意見，以供本縣都市計畫委員會審議參考。

縣長 朱立倫